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197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号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镇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 891.02 万元，用于你镇本号镇村级联合体什巴村基地火龙果产业建设项目等项目支出。（详见附件 1）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

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科目。（详见附件1）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1. 2020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分配表

2. 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本号镇2020年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梁德贵13637640192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29万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提高300名保安、保洁、就业创业守护勤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创业技能培训人数		≥1500人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培训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任务按计划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贫困户培训补助标准		5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收益人数		≥30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业技能培训对象满意度		≥100%

注: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生猪养殖技能培训项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梁德贵13637640192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7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让829名贫困户掌握生猪养殖技能, 提升群众养殖技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生猪养殖技能培训项目人数	≥4145人次
			生猪养殖技能培训项目覆盖行政村数	≥6个
			种植实用技术培训课时	≥30个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培训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任务按计划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贫困户培训补助标准	5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收益人数	≥829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猪养殖技能培训对象满意度	≥100%

注: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本号镇村级联合体什巴村基地火龙果产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陈明日18976365052	
主管部门	本号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本号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9.98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799.9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因地制宜发展种植火龙果, 提高贫困地区经济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村级联合体什巴村基地火龙果产业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201亩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27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8%	
.....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

报送时间:

-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表,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198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隆广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镇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琼财农〔2020〕475 号）共计 57.46 万元，用于隆广镇行政村连接文隆、田仔水厂主管网工程项目支出。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

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0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等科目。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广镇行政村连接文隆、田仔水厂主管网工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汪德杰18608992969	
主管部门	水务局	实施单位	隆广镇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46		
	其中: 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57.4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解决2714户11051人安全饮水问题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新建水管网长度	≥19768米
			指标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工程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10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受益建档贫困户人数	≥11051人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工程使用年限	≥10年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0%	
		指标2:		
			
.....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周朋15008079343

单位负责人: 汪德杰

报送时间: 2020.3.2

-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表,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指标设置要突出脱贫成效。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199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三才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镇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琼财农〔2020〕475 号）共计 21.94 万元，用于你镇三才镇生态养殖小区项目支出。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

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99-其他支出”等科目。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印发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三才镇生态家禽养殖小区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郑启鹰13519876556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三才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94	
	其中:财政拨款		21.9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发展生态家禽养殖产业,增加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家禽养殖建档立卡贫困户人数	≥249人
			采购种苗	≥1630只
			采购饲料	≥200包
			建设栏舍	≥631平方米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当年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	≥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8%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其中三颗星为必填的核心绩效指标,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200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文罗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镇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琼财农〔2020〕475 号）共计 32.76 万元，文罗镇五星村生态养殖小区项目支出。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

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99-其他支出”等科目。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印发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文罗镇五星村生态养殖小区产业扶贫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丽萍 13976428613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陵水文罗五星新型农民种养专业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76		
	其中: 财政拨款	32.7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实现3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加入文罗镇五星村生态养殖小区产业扶贫项目; 目标2: 实现3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有增收项目; 目标3: 帮助贫困户学习生态养殖技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人口加入产业项目人数	≥30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119人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有效益, 每年贫困户收益分红比例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加基地工作贫困户	≥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注: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201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提蒙乡人民政府：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室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乡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琼财农〔2020〕475 号）共计 17.50 万元，用于提蒙乡生态家禽养殖小区项目支出。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

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99-其他支出”等科目。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印发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家禽养殖小区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苏兴华 13907612086
主管部门	[189]提蒙乡	实施单位	[189001]陵水黎族自治县提蒙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5	
	其中:财政拨款	17.5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产业资金的注入,切实开展加快产业工作,力争贫困户早日脱贫致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鸭苗	<=3000只	
		鸡苗	<=500只	
		鸭饲料	<=650包	
		鸡饲料	<=150包	
	质量指标	发放物资成活率	>=80%	
	时效指标	产业收益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购买鸭苗标准	>=25元/只	
		购买鸡苗标准	>=72元/只	
		购买鸭饲料标准	>=110元/包	
		购买鸡饲料标准	>=110元/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172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每年持续增加每年收入	<=5000元/人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人均收入	<=5000元/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202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县民族事务局：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局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琼财农〔2020〕475 号）共计 55.72 万元，用于群英乡芬坡村委会坝头村道路硬化工程支出。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

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0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等科目。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印发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群英乡芬坡村委会坝头村道路硬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145]扶贫办	实施单位	[120001]陵水黎族自治县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72	
	其中：财政拨款		55.72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解决当地群众行路难和生产农产品运输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公里）	>=1.25公里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公里）	>=0公里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财〔2020〕203号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调整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的通知

光坡镇人民政府：

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 11 次（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陵水黎族自治县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计划（第四批）〉的请示》（陵财〔2020〕190 号），现调整下达你镇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 26.55 万元，（详见附件 1）用于光坡镇生态家禽养殖小区项目支出。

该项资金列入省财政厅 2020 年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考核范围，请严格按照《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半月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琼财农〔2020〕284 号），《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陵府办〔2018〕

22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目资金在2020年12月25日前支出进度达到95%以上。

上述项目资金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及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99-其他支出”等科目。

请按照省财政厅、省扶贫工作委员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1号)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管,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办法》(琼扶办〔2018〕184号)文件规定认真做好扶贫资金和项目的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

陵水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30日印发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光坡镇生态养殖小区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吴智 13006023577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光坡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55			
	其中:财政拨款	26.5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推动光坡镇产业扶贫、乡村振兴, 推广光坡阉鸡产业的品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殖肉鸡	≥3000只	
			质量指标	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1个
		时效指标	养殖技术推广示范	≥1项	
			养殖出笼周期	≤4个月	
		成本指标	养殖成本	≤4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纯收入	≥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贫困人口临时就业人数	≥5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600人	
			受益边缘户人口数	≥6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广、改善养殖环境	≥1个	
			推广光坡阉鸡品牌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注: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其中三颗星为必填的核心绩效指标, 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